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产品名称: JetScent® Air Freshener - Antica/Alaska (Clear) - 空气清新剂与除臭剂

发布日期: 28-四月-2023

版本号: 01

SDS 编号: LS-6800/AS series, (配方 : LB-6800/AS)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	JetScent® Air Freshener - Antica/Alaska (Clear) - 空气清新剂与除臭剂
化学品英文名	JetScent® Air Freshener - Antica/Alaska (Clear)
部件号	LS-6800/AS series, (配方 : LB-6800/AS)
供应商	
公司名称	Celeste Industries Corporation
地址	8007 Industrial Park Rd Easton, Maryland 21601 (美国)
电话号码	+1-410-822-5775
电子邮件	info@celestecorp.com
In Case of Emergency	400 120 4937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空气清新剂与除臭剂
限制用途	未知。
发布日期	28-四月-2023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造成严重眼损伤。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若被排入水道中, 会危害环境。

GHS 危险性类别

物理危险	未分类。	
健康危害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皮肤致敏物质	类别 1
环境危害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急性危害	类别 2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长期危害	类别 3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H317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H318	造成严重眼损伤。
H401	对水生生物有毒。
H412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P261	避免吸入气雾/蒸气。
P272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P273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2 + P352	如皮肤沾染: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5 + P351 + 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10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P333 + 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 求医/就诊。
P362 + P364	脱去被污染的衣物,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安全储存

远离禁忌物保存。

废弃处置

P50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	--------------------------

物理和化学危险	本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性能稳定,不起反应。未发现异常火灾或爆炸危险。
健康危害	造成严重眼损伤。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环境危害	对水生生物有毒。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补充信息	混合物的14.28%由急性经皮毒性未知的组分组成。混合物的6.44%由急性吸入毒性未知的组分组成。混合物的6.44%由对水生环境的急性危害未知的组分组成。混合物的6.44%由对水生环境的长期危害未知的组分组成。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	混合物	浓度 (%)	登录号 (CAS号)
醇, C9-11, 乙氧化 Alcohols, C9-11, Ethoxylated		1 - 5	68439-46-3
佳乐麝香 1,3,4,6,7,8-hexahydro-4,6,6,7,8,8-hexamethylindeno[5,6-c]pyran		0.68	1222-05-5
三[N-C15-17-烷酰氨基丙基-N,N-二甲基-N-[2-羟丙基]铵翁]磷酸三氯化物 1-Propanaminium, 3,3',3''-[phosphinylidynetris(oxy)]tris[N-(3-aminopropyl)-2-hydroxy-N,N-dimethyl-, N,N',N''-tri-C6-18 acyl derivs. trichlorides		0.6	83682-78-4
D-柠檬烯 (R)-p-mentha-1,8-diene		0.45	5989-27-5
己基肉桂醛 Hexylcinnamaldehyde		0.45	101-86-0
乙酸芳樟酯 Linalyl Acetate		0.45	115-95-7
柠檬醛 Citral		0.23	5392-40-5
香叶醇 Geraniol		0.23	106-24-1
芳樟醇 Linalool		0.23	78-70-6
1-(1,2,3,4,5,6,7,8-八氢-2,3,8,8-四甲基-2-萘基)乙酮 Tetramethyl Acetyloctahydronaphthalenes		0.23	54464-57-2
低于可报告水平的其他部分		91.81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	移至空气新鲜处。如果症状持续或恶化,联络医师。
皮肤接触	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服,用肥皂和水清洗皮肤。如果出现湿疹或其它皮肤疾病:就诊并携带这些说明。
眼睛接触	立刻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至少15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立即就医。
食入	漱口。如症状出现,就医。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严重的眼睛刺激。症状可能包括刺痛、流泪、充血、肿胀和视力模糊。会导致包括失明等永久性眼睛损伤。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皮炎。皮疹。
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	确保医务人员了解所涉及物质,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对症治疗。注意观察受害者。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水雾。泡沫。化学干粉。二氧化碳 (CO2)。
不合适的灭火剂	不得使用水射流作为灭火介质,因为这样会使火蔓延。
特别危险性	在火灾中,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
特殊灭火程序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撤离火灾现场。
对消防人员的保护	发生火灾时,使用自给式呼吸设备并穿全身防护服。
一般火灾危险	未发现异常火灾或爆炸危险。
特定的方法	采用标准灭火程序并考虑其他涉及材料有关的危险。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个人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对非应急响应人员 清理过程中要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服装。避免吸入气雾/蒸气。除非穿着适当的防护服, 否则请勿接触损坏的容器或溢出的材料。

对应急响应人员 远离无关人员。避免吸入气雾/蒸气。确保充分的通风。如果不能控制大量溢漏, 应告知地方当局。使用SDS第8部分中推荐的个人防护。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通知相应的管理和主管人员所有发生的环境排放情况。如能保证安全, 可设法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漏。避免排入下水道、水道或地面。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 本品可混溶于水。防止产品进入下水道。

大量溢漏: 如果没有风险, 阻止物质流动。如果有可能, 堤防溢漏物。用蛭石、干沙或干土吸收后装在容器中。产品回收后, 用清水冲洗该区域。

少量溢漏: 用吸附性材料(如布、毛绒)擦去。彻底清理表面以去除残留污染物。切勿将溢出物放回原容器中重复使用。有关废物处置, 请参见SDS的第13部分。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 未知。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不得让本材料接触眼睛。避免吸入气雾/蒸气。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避免长期接触。提供足够通风。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避免释放到环境中。遵守良好工业卫生习惯。

安全储存 存放于密闭的容器中。远离不相容材料储存(参见SDS第10部分)。

第8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接触限值

没有对各成分的接触限值的说明。

生物限值 没有该成分的生物接触限值。

监测方法 遵循标准监测程序。

工程控制方法 应采用良好的全面通风。通风速率应与具体条件匹配。如可行, 采用工艺密闭罩、局部通风, 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气中浓度水平低于推荐的接触限值。如未建立接触限值, 维持空气中浓度水平到可接受的水平。提供洗眼器。

个体防护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在通风不足的情况下, 佩戴合适的呼吸设备。

手防护 戴适当的化学防护手套。

眼睛防护 佩戴带侧护板(或护目镜)和面罩的安全眼镜。建议使用面罩。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戴适当的化学防护服。建议使用防渗透围裙。

卫生措施 始终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 例如处理过该物质之后, 在饮食、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洗涤工作服和防护设备, 以除去污染物。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标签>

物理状态 液体。

形态 液体。

颜色 无色。

气味 外观与性状。

pH 值 此属性尚未测量。

熔点/凝固点 0 ° C (32 ° F)

沸点, 初沸点和沸程 100 ° C (212 ° F) 估计的

闪点 不易燃。

爆炸下限 (%) 不易燃。

爆炸上限 (%) 不易燃。

蒸气压 此属性尚未测量。

蒸气密度 此属性尚未测量。

相对密度 > 0.95 - < 1.05

密度 无资料。

溶解度

溶解度 (水) 溶于水。

分配系数 (正辛醇/水) 不适用。

自燃温度 不适用。

分解温度 不适用。

易燃性 (固体, 气体) 非易燃。

其他数据

爆炸性 不具有爆炸性。

运动粘度 此属性尚未测量。

氧化性质 没有氧化性。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本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 性能稳定, 不起反应。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物料稳定。

危险反应(聚合反应)的可能性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无已知的危险反应。

应避免的条件 接触禁配物。

不相容材料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氧化物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预期无急性毒性。

产品	物种	试验结果
----	----	------

JetScent® Air Freshener - Antica/Alaska (Clear) - 空气清新剂与除臭剂

急性的

经口

ATEmix

11000 mg/kg

组分

D-柠檬烯 (CAS 5989-27-5)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2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5 g/kg

乙酸芳樟酯 (CAS 115-95-7)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9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5000 mg/kg

佳乐麝香 (CAS 1222-05-5)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46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5000 mg/kg

己基肉桂醛 (CAS 101-86-0)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3100 mg/kg

柠檬醛 (CAS 5392-40-5)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2300 mg/kg

芳樟醇 (CAS 78-70-6)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28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2000 mg/kg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醇, C9-11, 乙氧化 (CAS 68439-46-3)		
急性的		
吸入		
蒸气		
LC50	大鼠	> 100 mg/m ³ , 6 小时
经皮肤		
LD50	兔子	2000 mg/kg, 24 小时
香叶醇 (CAS 106-24-1)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36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5000 mg/kg
暴露途径	吸入。 皮肤接触。 眼睛接触。	
症状	严重的眼睛刺激。 症状可能包括刺痛、流泪、充血、肿胀和视力模糊。 会导致包括失明等永久性眼睛损伤。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皮炎。 皮疹。	
皮肤腐蚀/刺激	长期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暂时性的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造成严重眼损伤。	
呼吸或皮肤过敏		
呼吸过敏性	不是呼吸道增敏剂。	
皮肤过敏性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无数据表明产品或任何大于0.1%的成分具有致突变性或基因毒性。	
致癌性	未归类为对人类有致癌性。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IARC) 专题论文。 致癌性的综合评价		
D-柠檬烯 (CAS 5989-27-5)	3 未归类为对人类有致癌性。	
生殖毒性	本品预计不会对生殖或发育造成影响。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一次接触	未分类。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反复接触	未分类。	
吸入危害	非吸入危险。	
慢性效应	无资料。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理学数据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D-柠檬烯 (CAS 5989-27-5)		
水生的		
急性的		
甲壳纲动物	EC50	水蚤 (蚤状溞 Daphnia pulex)
鱼	LC50	肥头呆鲱鱼
		69.6 mg/l, 48 小时
		0.619 - 0.796 mg/l, 96 小时
醇, C9-11, 乙氧化 (CAS 68439-46-3)		
水生的		
急性的		
甲壳纲动物	EC50	水蚤 (大型蚤)
鱼	LC50	肥头呆鲱鱼
		>= 2.9 - <= 8.5 mg/l, 48 小时
		>= 6 - <= 12 mg/l, 96 小时
香叶醇 (CAS 106-24-1)		
水生的		
急性的		
鱼	LC50	褐鳟 (斑鳟)
		2.3 - 3 mg/l, 96 小时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毒。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持久性和降解性	没有关于混合物中任何成分的降解性的数据。 <标签>	
生物蓄积	<标签>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Kow		
D-柠檬烯	4.57	
乙酸芳樟酯	3.93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Kow

柠檬醛	3.45
芳樟醇	2.97
香叶醇	3.56

土壤中的迁移性 本品可混溶于水。

其它有害效应 未知。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残余废弃物 按地方规定处置。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该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参见:处置说明)。

受污染包装 由于空容器可能会残留产品残留物,因此即使在容器清空后,也应遵循标签警告。空的容器应带到经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进行回收或处置。

当地废弃处置法规 在经许可的废物处理场所以密闭容器收集回收或处置。切勿让此材料排入下水道/供水系统。不得用化学品或使用过的容器去污染水池、水道和沟渠。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中国:危险物品名表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IATA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IMDG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按照MARPOL 73/78的附录II和IBC 本产品非拟用于散装运输。

准则散装运输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未受管制。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目录

(4R)-1-甲基-4-(1-甲基乙基)环己烯 (CAS 5989-27-5)

关于新化学物质的环境管理的规定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国家或地区

中国

名录名称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列入名录(是/否)*

是

* "是" 表示该产品所有成分符合所在国的物质名录法规要求

"否" 表示产品的一个或多个组分没有列入或豁免列入相关国家的管理名录。

其他法规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以下法律,法规和标准:
 工作场所化学品安全使用措施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15258-2009)
 使用有毒产品的工作场所劳动保护法规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GB190-200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章节内容和顺序 (GB/T 16483-2008)
 包装 - 装卸图示标志 (GB/T191-2009)

国际法规

斯德哥尔摩公约

不适用。

鹿特丹公约

不适用。

蒙特利尔协议

不适用。

京都议定书

不适用。

巴塞尔公约

不适用。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欧洲化学品管理局 (ECHA) 注册物质数据库 EPA: AQUIRE数据库 GB6944-2012: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12268-2012: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NLM: 危险物质资料库 美国。IARC(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关于化学试剂职业接触的专著
免责声明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中提供的信息迄发布日止就我们所了解、掌握和相信的情况而言,是正确的。所给出的信息仅作为安全操作处置、使用、加工、储存、运输、废弃处置和释放的指导,而不是作为保修和质量指标。该信息仅与指定的特定材料有关,对于与任何其他材料结合使用或在任何工艺中使用的此类材料无效,除非文本中另有规定。Celeste Industries 无法预期此一资讯及其产品,或其他制造商将其产品与资讯结合之所有状况。使用者有责任确保产品在搬运、储藏及弃置时之安全状况,并需为因不当使用造成之遗失、伤害、损坏或支出担负赔偿责任。
修订信息	產品和公司標識: 產品和公司標識 成分/組成信息: 信息披露覆盖 理化特性: 多项属性 管制信息: 其它